



·读书随想·

独特视角书写乡村变迁

——读宫林《村支书纪事》

◇闫兵

河南文艺出版社出版的宫林长篇小说《村支书纪事》，赓续历史传统，独特关照乡土中国中“村支书”这一关键角色，以常鑫豹家族祖孙三代为叙事中心，书写了新中国成立七十年来豫东平原农村政治文化、家庭结构和形态的历史变迁。像历史叙事中的纪传体，以地位职位为叙述空间，写家族兴衰、社会演变。熊培云在《一个村庄里的中国》中这样写，“在每一个村庄里都有一个中国，有一个被时代影响又被时代忽略了的国度，一个在大历史中气若游丝的小局部”。宫林是60后作家，长期生活在乡村和城乡结合部的县城，对豫东乡村有丰富广博的见闻和长久细致的观察，既是这段历史的亲历者又是见证者。同时，宫林文学创作起步早成就高，很早就去鲁迅文学院高研班深造，获得各种文学大奖，被誉为“中原文学八金刚”之一。生活阅历和文学创作二者相辅相成，使这部长篇《村支书纪事》写出写活了“大历史中的小局部”。

在历史悠久的乡土文学传统中，知识分子、官员、农民始终是主要的人物形象，小说始终围绕这三个类型的形象支点构成不同的三角关系，形成不同的乡土文学流派，折射着历史的变迁、观念的转换和社会形态的转型。村支书，官方说法，是村党支部书记的简称，村党支部为我党最基层的党组织，支书由村民选举产生，特殊时期由上级任命。从官方角度讲，村支书是来自乡村的农民；从农民角度看，他又是最基层的

组织领导，是乡村传统意义上的“官”，代表着“官方”，另外，村支选人选需要有文化知识和政治觉悟，还是乡村的“知识分子”。宫林《村支书纪事》选取作为叙事支点的“村支书”，是乡土文学形象里知识分子、官员、农民的三位一体，既不从知识分子和官员视角高高在上地俯视书写乡村，启蒙村民改造乡村，又不是站在想象的农民视角（因为书写者仍是知识分子，所以农民视角是想象的叙事设置）对乡村进行虚浮的赞颂、盲目的批判。正是这种中间结合点的视角选择，使这部长篇小说《村支书纪事》真实、独特、不寻常。

小说中的常家新中国成立以来出了三位村支书，第四代在外地做大学生村官，可谓“四世三公”，红色基因传承。爷爷常鑫豹是初代村支书，是小说灵魂人物，新中国成立前在地主家做长工，他参加革命动机还是传统思想：受尊重和坐徐州，有一定的戏剧性和偶然性。当工作队的老胡来到福村先后动员了三个农民都失败时，他的革命思想、剥削理论在福村无用武之地碰了一鼻子灰，偶遇正在干农活的常鑫豹哼戏曲“我正在南坡摘绿豆，老王爷叫我坐徐州”，便动员他参加革命。“爷爷后来告诉我，他活了二十多岁，还没见过一个像模像样的人对他这样过，人家的客气和尊重，让他受宠若惊，就这么走上了革命道路”。

新中国成立后爷爷在农会等组织做干部，直到1958年成立福村大队才干村支书，到1978年做了二十年支书。

教育先天不足的他做支书的理念总结起来主要是乡土传统道德，来自于在乡村传播很广的历史戏剧故事和乡村共同体自身形成的俗语民谚。正如他向孙子传达的观念，他的管理之道是“光棍是大家抬起来的”，做人道理是“人这一辈子活的就是叫人抬举”，口头家训是“勤俭能致富，一懒主败家”等。

1980年到2005年是改革开放初期农村激荡变化时期，福村有六位村支书，父亲常宝智“三上三下”干了八年，其他五位不是陷入贪腐就是作风恶劣灰溜溜下台。成长于旧时代恪守旧道德的父亲虽然是“模范青年”、“榜样丈夫”，却无法适应时代的激荡变化，在家庭难以解决经济状况，任支书无法应对新形势，气馁无力，逐渐与社会拉开距离，做人正直的他，最后靠“品格口碑”在超市门口验票，给收购站看磅。改革开放初期农村社会旧结构解体，新规范未成，经济野蛮生长，在城镇化冲击下逐渐边缘化成为废墟，常宝智正是这一阶段农村变迁的象征。

第三代常玉明在新时期做村支书，是小说的叙事者，整部长篇来自他的叙述、追忆、建构。他选举上台后，实施新举措，扭转了村干部过去的恶劣风气，建设幸福村，在福村建立集市逐渐富起来。他的成功原因概括有四点：一、赶上好时代好机遇，国家优惠政策向农村倾斜，各种惠民措施不断；二、自身素质的提高，高中毕业有文化，任职后积极订报加强学习，被称为“秀才支书”；三、祖辈父辈经验的总结和威望口碑的积累，

就是所谓红色基因；四、妻子福桂勤家族支持，尤其是强有力的经济支持。

除了鲜明的人物形象，这部小说的结构和语言非常值得称道。小说分为三卷，“爷爷篇”“父亲篇”和“阿辽沙篇”，分别叙述三个阶段的家族故事和农村变迁，此外作者宫林运用网络阅读模式在每一章正文之后巧妙地设置有链接“附件”。这些比重占一半篇幅的附件，有的是对正文没有展开的情节进行注解，如“梅香嫁往城南”“许婆婆的葬礼”等；有的是写乡村的风俗，如“麦忙时喝淡醋”“走亲戚礼品的变迁”等；有的是乡村奇闻趣事，如“刘四眼拾粪——不拢群”“土地庙逸事”“夏桂菊训干部”等，有的是聚焦反映农村问题，如“卖低保现象”“村不村，城不城”等，还有一些是从另外的角度对主要人物进行评价，如“夏学录眼中的常鑫豹”“夏桂菊眼中的常宝智”等。这些附件拓宽了小说的叙事空间，丰沛了小说的情节内容，书写了多角度立体的农村景观。

最后是这部小说语言特别精彩，是汲取吸收豫东地区民俗口语的文学语言。在文学书写中适时恰当地化入许多民俗口语和乡村生活细节，比如一些谚语“反贴门神——不对脸”“蝌蚪羔子追扁嘴——憋命”“半夜走路撞屋山——一下子陡起来啦”“猪圈里逮猪——说抓就抓”等。这些乡村语言贴近人物日常生活，复现了过去生活的氛围，极大地增加了这部长篇小说的叙事容量和可读性。《村支书纪事》是新时期不可忽视的一部乡土小说杰作。③22



·读书漫谈·

在特殊考场照见心灵

——读长篇小说《艺考》

◇雷从俊

聊起艺考，人们马上会想到许多火爆、热烈、新奇的场景。这些年，艺考持续高烧不退，故事随时演绎翻新，而这一题材的文学作品似乎并不多见。古风先生长篇小说《艺考》，则带给人们一个四方云动、玄机百出的艺考“战场”。

艺考，既是院校招生考试，又与一般院校招生考试有着些许不同。由于艺术学科本身的特殊规律，艺考带有一定的开放性、主观性和不确定性；由于艺术思维使然，考官和学生乃至学生家长在思想和行为上更感性、更活跃、更具个性；也由于艺术院校报名考生众多而录取寥寥，更具有“千军万马过独木桥”的悲壮；更由于在许多人看来艺术与一朝成名关系密切，所以才有年复一年的艺考热。古风先生凭着对题材的熟稔，以一所艺术大学招生考试为主脉，巧妙地设置人物、架构故事，不动声色地塑造性格、刻画细节。作品通过艺考期间主人公复杂的情感纠结、欲望较量、灵魂博弈等，力图“复原艺考幕后台下深坑浅水，绘制高校光鲜面孔背后的杂碎”。

缪斯是神秘的，艺术是神圣的，艺术院校是令人神往的，而考生们在靠近缪斯、亲近艺术、走进艺术院校的过程中，却怀揣各不相同的目的与动机，动用各种关系和门路，采取五花八门的策略和操作。于是考官和考生之间，考官与考生家长之间，考官与考官之间，考官与上下级之间，考官与家人之间，考官与亲朋故旧之间，形成了盘根错节、幽微玄妙、复杂变幻的人际关系。作品从李禾根在组织招生考试之前接到老同学唐达明之邀赴一场托请艺考帮忙的“鸿门宴”写起，又以李禾根接到唐达明升官、结婚双喜临门的电话结束。这大约是故事意味深长的“薄皮”，中间包裹的则是关于艺考的多汁多味的“大馅”。应当说，主人公李禾根在组织艺考过程中是正直的公正的，能够不忘办学初心、坚守做人底线，很多时候堪称师表。也正是这种性格，使他不知不觉进入重重困境，由于不会“通融”、不给“面子”、不肯“帮忙”、不收“私货”，居然屡遭学生诬告、同事误解、上级责难，甚至还多次被纠缠“围猎”。艺考过程中，考

官们亦是各有心事、各施神力、各陷泥淖，作品中几个人物的命运不仅非常“艺术”，而且令人深思。所有这些，令人掩卷长叹，不禁对艺考制度和主人公的思想人格进行深刻审视。

艺考的主体是学生，无论场外功夫做得如何天花乱坠如何扎实有效，考场这一关都是必须经历的。作者凭着对艺考程序内容的驾轻就熟，向读者全方位展示艺考准备、报名考试、成绩评判、去留权衡等各个环节，并把多名“考生”放到考场中施展才华、阐释见解、述说经历、表现个性。叙事过程中，作品的视角和语言变化丰富，时而娓娓道来讲述故事，时而细致入微刻画心理，时而“援引原文”展示考生的文思才气。优秀的考生大有人在，而浑水摸鱼者亦不乏其人，有的拐弯抹角攀权附贵、拉大旗作虎皮，有的千方百计叫穷卖惨以博取“同情分”，有的想尽办法在试卷上标记“接头暗号”以期熟人关心照顾等。对于这些人，作品进行了速写式、漫画式表现，使我们更能窥见艺考的复杂多态，感受到菁菁校园的炎凉冷暖。



对于每个考生而言，艺考都是人生的重要驿站，而《艺考》的吊诡之处在于，许多不确定性可能随时涌现。挖门盗洞走通的关系未必真能将人托举到艺术圣殿，而无心插柳处也未必难成绿荫；舍命相助时岂能尽如人愿，被忙中遗忘的那个考生或许会在报到时一笑相逢。在作品中，我们能够读出艺术对人的熏染和滋养，以及艺考带来的欣喜，也能由点及面读出功利虚荣带来的暗伤和隐痛。

将艺术还给艺术，让艺考成为艺考，使校园回归校园，或许正是作者的初衷和寄寓。③22